

考試科目	71113 民法總則	系所別	法律學系 二年級	考試時間	7月11日(三)第二節
------	---------------	-----	-------------	------	-------------

- 一、民法第 72 條規定：「法律行為，有背於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無效」，最高法院實務上曾有多起相關案例。試就所知闡析該條意旨及實務案例之類型。(20 分)
- 二、甲現年 18 歲，為便於上學，乃經其法定代理人乙允許，而與丙訂立 A 機車買賣契約，價格為新台幣(下同)10,000 元。嗣因丙遲未交付 A 車，甲乃定相當期限催告丙履行，因丙置之不理，甲乃解除買賣契約。嗣甲將乙每月支付之零用金 1,000 元，以累積 2 年之總額 24,000 元，向丁購買 B 機車，丁並交付 B 車子甲。試問甲、丙間及甲、丁間之法律關係為何？(40 分)
- 三、甲向乙所經營中古車行購買 A 汽車時，乙指派營業員丙出面洽談，甲向丙詢問 A 車是否曾發生車禍事故，丙未詢問乙，即告以未曾發生事故，甲乃購得 A 車。嗣甲將 A 車轉賣丁並交付，丁經友人告知 A 車確曾發生重大車禍。試附理由說明：丁應如何主張權利？甲是否得向乙主張權利？(40 分)

備

註

- 一、作答於試題上者，不予計分。
二、試題請隨卷繳交。

考試科目	71114 刑法總則	系所別	法律學系二年級	考試時間	7月11日(三)第四節
------	---------------	-----	---------	------	-------------

1. 獵戶甲想殺A，從倉庫中找出一把十餘年未曾使用的獵槍，在夜裡前往A獨自居住處，準備槍殺A。在A住處的窗戶外，甲看到A全身裹著毯子睡在沙發上，客廳電視依然播放著節目。甲覺得機不可失，對著A開槍，但子彈無法擊發。甲以為子彈受潮無法擊發，正準備檢查槍枝時，發覺A的住處另有他人從房間走出來，為了避免被人發現，甲匆匆離開。事實上甲開槍時根本忘了開啟獵槍的保險裝置，而A在甲擊扣板機時，人在另一房間內，沙發上只是看起來像裹著毯子的棉被。試問依刑法第271條，甲的行為如何處置（40%）。

2. 試問何謂接續犯與集合犯，並分別舉一案例情形說明（30%）。

3. 甲在學校常遭室友A霸凌，某日酒過三巡越想越氣，再也忍受不住，決定再灌幾杯烈酒，借酒壯膽向A報復。甲醉醺醺回到宿舍時，看到B剛好在宿舍外與C聊天，甲將B誤認為A，拾起地上一塊大石丟向B，未料沒丟準卻正中一旁C的肩膀，C血流如注。甲當場被逮補並經鑑定，甲行為時精神狀態已經符合刑法第19條第1項的規定。試問甲的行為依刑法如何論處（30%）。

備

註

- 一、作答於試題上者，不予計分。
- 二、試題請隨卷繳交。

考試科目	71163 民法債編總論	系所別	法律學系三年級	考試時間	七月 11 日(三) 第二節
<p>一、甲與乙間成立不動產房地買賣契約後，依該契約約定應由乙繳交地價稅、遺產稅等，但乙拒絕繳納並拖延時間，致甲無法辦理該房屋及土地之移轉登記，故甲乃代乙繳交各該稅款等並完成移轉登記。請附理由說明甲對乙，應如何請求返還甲代繳之各項款項。30%</p> <p>二、乙受甲農會任命為總幹事（領有報酬），負責指揮監督所屬職員推行會務及其他綜合管理業務。丙為甲農會信用部之徵信人員，負責依農會法及銀行法及農會本身之相關規定處理農會會員申請貸款之徵信作業。今農會會員丁提出土地一筆向甲農會申請貸款，丙明知系爭土地偏僻、荒蕪，價值不高、不易變現，竟違反上述相關規定，製作不實之徵信調查報告予乙，乙卻疏忽而未加以查證而核准貸予丁九百萬元。其後，丁僅預留一期之利息於帳戶中，即不再支付利息，亦無其他還款可能，甲農會無法對丁請求返還共計九百萬元。請附理由說明各當事人間之法律關係。本題，契約關係之解答佔 25%；侵權行為及其他制度之解答佔 45%，共計 70%</p>					
備註	<p>一、作答於試題上者，不予計分。</p> <p>二、試題請隨卷繳交。</p>				

考試科目	21164 刑法分則	系所別	法律學系 三年級	考試時間	2 月 11 日(三) 第四節
備註	一、甲男白天有正職工作，惟計件論酬而收入不固定，常趁著下班後或週末的空閒時間兼職擔任 Uber 司機。某晚，甲將最後一組客人載往目的地，關掉手機上的「Uber 駕駛端」app 軟體，欲回家休息，途中因疲勞不慎撞上路人乙，甲停車察看乙，見乙身上大量流血有生命危險，於是急電召救護車救護並在現場等候警方處理。救護車於五分鐘後迅速趕至，因乙有生命危險，救護車一路鳴笛狂飆，行經某一十字路口時，丙駕車不慎撞上該救護車並導致救護車翻覆，乙當場不治身亡。事後鑑定結果指出，乙被甲撞上時雖有生命之危險，但若未發生中間被丙撞上的二度車禍，幾近確定乙可以被及時送醫急救並被救回一命。甲因面臨巨額賠償訴訟，無力支付，遂決定鋌而走險。某日白天甲持萬能鑰匙開鎖潛入丁宅，正欲從陽台進入客廳之際，未料屋主丁居然在家，大聲質問甲：「你是誰？為什麼出現在我家？」，甲遂急忙逃離現場。試問甲之刑責？（50分） <p>二、甲具狀向地檢署誣告乙違犯竊盜罪，一個月後甲於檢察官偵訊時，經具結後，甲指證歷歷親眼看見乙從被害人家中取走財物。嗣後，甲塗改兩張 107 年 3、4 月份之收銀機統一發票收執聯之號碼，以示兌中三獎新台幣 1000 元，持之至某銀行向銀行行員丙佯稱中獎欲兌現，丙察覺有異，經報警處理後逮捕甲。試問，甲之行為成立何罪？（50分）</p>				
備註	一、作答於試題上者，不予計分。 二、試題請隨卷繳交。				